

中南民大废止读研公自费实行奖学金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68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D_97_E6_B0_91_E5_c67_268236.htm 近日，中南民族大学对研究生培养机制进行改革，废止现行的研究生公费、自费实施办法，实行奖学金制。学校根据国家下达的公费研究生指标数、各学院实际招生人数，将各类奖学金名额下达，再根据入学考试成绩和综合考核情况，分年度确定每位研究生的奖学金等级。该校研究生奖学金分一等、二等、三等三类，奖学金的比例为100%。各类奖学金的标准如下：一等奖学金：学校每年提供奖学金7000元，提供生活补助费2000元和基本医疗，一等奖学金比例为33%。二等奖学金：学校每年提供奖学金3500元，提供生活补助费2000元和基本医疗，研究生每年向学校交纳培养费3500元，二等奖学金比例为34%。三等奖学金：学校每年提供生活补助费1000元和基本医疗费，研究生每年向学校交纳7000培养费元，三等奖学金比例为33%。该校对研究生奖学金的确定办法进行了详细规定，对考核内容、考核程序等都做了明确规定。学校要求各学院成立研究生奖学金评定领导小组，负责组织协调本单位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工作。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或书记担任，成员包括学院班子全体成员、各专业负责人。在坚持“有利于激发研究生学习的积极性和科学研究的创造性，有利于研究生教学管理与日常管理，鼓励先进，鞭策后进”的原则下，各单位可根据自身学科、专业实际，确定本单位研究生奖学金实施细则。对于家庭经济困难的二、三等奖学金获得者，学校提供“三助”岗位和助学贷款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

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